

藝術與人文領域教師音樂專業能力內涵問卷(B)

敬愛的師長鈞鑑：

素聞閣下學有專精、經驗豐富，專業熱忱，廣受推崇。今因所屬研究團隊受到國科會補助，對於國民小學藝術與人文領域教師音樂專業能力進行專案研究，特編製本問卷，向各位師長請教，期能收集各位對於擔任國民小學藝術與人文課程的教師應具備的音樂專業能力內涵之想法和意見，以提供教育當局作為師資培育、檢核、或相關進修規劃之參考。茲奉上本問卷，懇請撥冗填寫，惠賜寶貴意見與看法。在此特別慎重保證，您所提供的意見僅做為學術研究與統計分析之用，感謝您的協助。

敬祝

教安

臺南師院音樂教育學系 副教授 謝苑玫 敬上

中華民國 92 年 6 月

壹、基本資料：

1. 服務學校：_____縣/市_____鄉/鎮/區_____國民小學
2. 服務年資：滿_____年，擔任藝術與人文教師_____年
3. 目前是否為藝與人文領域的教師？ 是 否(直接跳答第 5 題)
4. 目前指導的藝術與人文科目(可複選)：
 - 全領域 視覺藝術(美術) 表演藝術 音樂 其他_____
5. 是否曾指導或正在指導學校音樂團隊？
 - 否 (直接跳答第 7 題)
 - 是，可複選 直笛團 合唱團 兒童樂隊 國樂團 其他_____
6. 是否有指導音樂團隊參加台灣區音樂比賽的經驗？否 是
7. 是否具藝術類門相關學歷：否 是，_____組/科/系/所 畢業
8. 主要藝術專長： 視覺藝術(美術) 音 樂 表演藝術_____
9. 是否具有擔任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相關職務的經驗?(可複選)
 - 縣市輔導員 領域召集人 教科書撰寫 其他_____

貳、填答說明：

1. 本問卷將國小藝術與人文領域教師的音樂專業能力內涵分成三大部份，分別為「一、音樂與人文」、「二、音樂知能」、「三、音樂課程、教學與評量」，每個部份下面有若干相關音樂專業能力內涵的敘述。
2. 每一項能力內涵有五個選項，依需要的層次由多而少排列，並以 5 至 1 的代號表示，必要性最高的「非常需要」代號為 5，「需要」的代號為 4、「可有可無」的代號為 3、「不需要

」的代號為 2、「非常不需要」代號為 1。請就每一個問題圈選您認為最適切的答案。

3. 本問卷所謂「音樂專長背景教師」是指音樂相關科、系、組畢業者，其他學習背景的老師均稱「非音樂專長背景教師」，此乃考量藝術與人文領域的教師學習背景未必是音樂，其他背景的教師是否應與音樂科系組畢業者有相同的要求，實在有必要分開調查。
4. 請就條列的每一項音樂專業能力內涵的必要性，分別就「音樂專長背景教師」與「非音樂專長背景教師」二類不同的對象，表達您的意見。

例如：第一部份「音樂與人文」專業能力內涵的第 10 題「認識音樂在商業上的運用」，您對其必要性的看法是：音樂專長背景教師**非常需要**這個能力；而非音樂專長教師則**可有可無**，那麼填寫問卷時要圈選的答案如下：

	音樂專長背景教師					非音樂專長背景教師				
	非常需要	需要	可有可無	不需要	非常不需要	非常需要	需要	可有可無	不需要	非常不需要
認識音樂在商業上的運用。	5	4	3	2	1	5	4	3	2	1

如果您認為：不論音樂專長背景教師或非音樂專長背景教師都**非常需要**「認識音樂在商業上的運用」的能力，則填寫問卷時要圈選的答案如下：

	音樂專長背景教師					非音樂專長背景教師				
	非常需要	需要	可有可無	不需要	非常不需要	非常需要	需要	可有可無	不需要	非常不需要
認識音樂在商業上的運用。	5	4	3	2	1	5	4	3	2	1

參、問卷內容

一、音樂與人文，共十五題

	音樂專長背景教師					非音樂專長背景教師				
	非常需要	需要	可有可無	不需要	非常不需要	非常需要	需要	可有可無	不需要	非常不需要
1. 認識音樂在美學上的原理原則。如：對比、反覆。	5	4	3	2	1	5	4	3	2	1
2. 認識音樂與其他藝術的共通性。 如：美學原理、精神內涵。	5	4	3	2	1	5	4	3	2	1
3. 分辨音樂與其他藝術的差異。如：媒材技法、表現方式。	5	4	3	2	1	5	4	3	2	1

B 卷

4. 認識音樂相關的行業及其貢獻。 如：演奏家、作曲家、編曲者、調音師。	5	4	3	2	1	5	4	3	2	1
5. 了解音樂與社會變遷的關係。 如：宗教音樂與世俗音樂的轉變。	5	4	3	2	1	5	4	3	2	1
6. 了解特定的時代背景或事件如何反應在音樂作品的創作。 如：「手牽手」是在 SARS 威脅下，為鼓舞台灣人民互相支持、共度難關而作的歌曲。	5	4	3	2	1	5	4	3	2	1
7. 認識音樂與通俗文化的相關現象。 如：偶像塑造、打歌手法。	5	4	3	2	1	5	4	3	2	1
8. 認識通俗音樂。如：歌曲風格、編曲手法。	5	4	3	2	1	5	4	3	2	1
9. 了解傳播媒體如何影響人們對音樂的選擇。 如：哈日風、哈韓風。	5	4	3	2	1	5	4	3	2	1
10. 認識音樂在商業上的運用。如：廣告、電影配樂。	5	4	3	2	1	5	4	3	2	1
11. 認識科技對音樂的影響。 如：音源與媒材的改變、電腦作曲的方式。	5	4	3	2	1	5	4	3	2	1
12. 認識聲音與生活的關係。如：手機鈴聲、賣場音樂。	5	4	3	2	1	5	4	3	2	1
13. 能認識學校所在社區或城市的音樂文化內涵。	5	4	3	2	1	5	4	3	2	1
14. 運用音樂或音樂活動增加生活趣味。	5	4	3	2	1	5	4	3	2	1
15. 具備觀賞藝術活動或展演時應有的態度。	5	4	3	2	1	5	4	3	2	1
您認為以上題目是否已包括藝術與人文領域教師在「音樂與人文」部份所需要的專業能力內涵？ <input type="checkbox"/> 全部包括 <input type="checkbox"/> 大部分包括 <input type="checkbox"/> 尚可 <input type="checkbox"/> 少部份包括 請寫下您認為應補充的項目：										

第二部份：音樂知能，共三十六題

	音樂專長背景教師					非音樂專長背景教師				
	非常需要	需要	可有可無	不需要	非常不需要	非常需要	需要	可有可無	不需要	非常不需要
1. 了解音樂的節奏要素。如：節拍、節奏型。	5	4	3	2	1	5	4	3	2	1
2. 了解音樂的曲調要素。如：音高、曲調線。	5	4	3	2	1	5	4	3	2	1
3. 了解音樂的和聲要素。如：和絃、聲部。	5	4	3	2	1	5	4	3	2	1
4. 了解音樂的曲式與結構。 如：樂句、樂段、三段式、歌謠曲式。	5	4	3	2	1	5	4	3	2	1
5. 辨識音樂的音色。 如：自然界聲響、器樂、人聲、電子合成器。	5	4	3	2	1	5	4	3	2	1
6. 認識音樂表現的相關要項。如：力度、速度、奏法。	5	4	3	2	1	5	4	3	2	1
7. 認識音樂記譜符號。 如：譜號、調號、拍號、音符與休止符、音樂術語等。	5	4	3	2	1	5	4	3	2	1
8. 能將音樂記錄成譜。如：五線譜、簡譜。	5	4	3	2	1	5	4	3	2	1
9. 認識音樂的演唱、演奏形態。 如：混聲四部合唱、絃樂四重奏。	5	4	3	2	1	5	4	3	2	1

B 卷

10. 認識中國音樂史的重要分期。	5	4	3	2	1	5	4	3	2	1
11. 認識西方音樂史的重要分期。	5	4	3	2	1	5	4	3	2	1
12. 認識中國音樂的種類。如：雅樂、燕樂。	5	4	3	2	1	5	4	3	2	1
13. 認識西方音樂史上各時期具代表性的音樂家。	5	4	3	2	1	5	4	3	2	1
14. 認識不同時代音樂作品的特色。	5	4	3	2	1	5	4	3	2	1
15. 認識不同時代的重要音樂作品。	5	4	3	2	1	5	4	3	2	1
16. 認識不同民族的音樂。如：原住民音樂、客家音樂。	5	4	3	2	1	5	4	3	2	1
17. 認識不同地域的音樂。 如：巴西森巴音樂、印尼甘美朗音樂	5	4	3	2	1	5	4	3	2	1
18. 能辨識不同的音樂風格。	5	4	3	2	1	5	4	3	2	1
19. 能夠表達對於所聽到音樂的感想。	5	4	3	2	1	5	4	3	2	1
20. 認識演唱的練習順序。如：暖身、練習、發聲等	5	4	3	2	1	5	4	3	2	1
21. 聽辨演唱表現的技巧。	5	4	3	2	1	5	4	3	2	1
22. 認識演奏的練習順序。如：熱身、長音、換弓。	5	4	3	2	1	5	4	3	2	1
23. 聽辨演奏表現的技巧。	5	4	3	2	1	5	4	3	2	1
24. 具有歌唱學習與練習的親身經驗。	5	4	3	2	1	5	4	3	2	1
25. 具有學習樂器彈奏與練習的親身經驗。	5	4	3	2	1	5	4	3	2	1
26. 除歌唱外，尚能彈（敲）奏一種樂器。	5	4	3	2	1	5	4	3	2	1
27. 能彈奏兩種以上的樂器。	5	4	3	2	1	5	4	3	2	1
28. 認識不同的音樂創作形態。如：作曲、編曲、即興。	5	4	3	2	1	5	4	3	2	1
29. 具備即興的經驗。	5	4	3	2	1	5	4	3	2	1
30. 具備作曲的經驗。	5	4	3	2	1	5	4	3	2	1
31. 能夠配合音樂課程進行編曲。	5	4	3	2	1	5	4	3	2	1
32. 具有指揮的基本能力。	5	4	3	2	1	5	4	3	2	1
33. 能夠解讀樂譜，詮釋音樂。	5	4	3	2	1	5	4	3	2	1
34. 能夠分析音樂作品。如：時代背景、作曲手法。	5	4	3	2	1	5	4	3	2	1
35. 能夠評鑑音樂的演唱演奏表現。如：技巧、音樂性。	5	4	3	2	1	5	4	3	2	1
36. 認識簡易的音響學。 如：教室音響的擺放、上台時各樂器聲部的位置安排。	5	4	3	2	1	5	4	3	2	1
您認為以上題目是否已包括藝術與人文領域教師在「音樂知能」部份所需要的專業能力內涵？ <input type="checkbox"/> 全部包括 <input type="checkbox"/> 大部分包括 <input type="checkbox"/> 尚可 <input type="checkbox"/> 少部份包括 請寫下您認為應補充的項目：										

三、音樂課程、教學與評量：共四十二題

	音樂專長背景教師					非音樂專長背景教師				
	非常需要	需要	可有可無	不需要	非常不需要	非常需要	需要	可有可無	不需要	非常不需要
1. 了解音樂學習與兒童身心發展的關係。	5	4	3	2	1	5	4	3	2	1
2. 能配合兒童身心發展進行音樂教學。	5	4	3	2	1	5	4	3	2	1
3. 能夠評估學生在音樂學習上的潛能。	5	4	3	2	1	5	4	3	2	1

4. 認識兒童至青少年時期的人聲發展。	5	4	3	2	1	5	4	3	2	1
5. 對特殊學生的音樂學習具有基本的認識。 如：視障生、資優生	5	4	3	2	1	5	4	3	2	1
6. 對特殊學生的音樂學習具有指導能力。 如：視障生、資優生	5	4	3	2	1	5	4	3	2	1
7. 能將音樂與學校本位課程相結合。	5	4	3	2	1	5	4	3	2	1
8. 了解音樂學習在國小階段的教育功能與意義。	5	4	3	2	1	5	4	3	2	1
9. 能以音樂為主軸，進行藝術與人文領域的課程規劃。	5	4	3	2	1	5	4	3	2	1
10. 能統整音樂本科的知能進行教學設計。	5	4	3	2	1	5	4	3	2	1
11. 能統整音樂本科的知能設計評量。	5	4	3	2	1	5	4	3	2	1
12. 能統整音樂與其他藝術進行領域內的課程規劃。	5	4	3	2	1	5	4	3	2	1
13. 能統整音樂與其他領域課程進行教學設計。	5	4	3	2	1	5	4	3	2	1
14. 能統整音樂與其他領域課程設計評量。	5	4	3	2	1	5	4	3	2	1
15. 能將評量結果告知關心學習的相關社群。 如：學生、家長、學校。	5	4	3	2	1	5	4	3	2	1
16. 能依評量結果反省課程與教學的設計。	5	4	3	2	1	5	4	3	2	1
17. 能將九年一貫的重大議題融入音樂教學。 如：環境、生涯、資訊。	5	4	3	2	1	5	4	3	2	1
18. 能以自己的專長與其他教師進行協同教學。	5	4	3	2	1	5	4	3	2	1
19. 能針對教學內容選擇適切的教學方法。	5	4	3	2	1	5	4	3	2	1
20. 能應用著名的音樂教學法。 如：柯大宜教學法、達克羅士教學法。	5	4	3	2	1	5	4	3	2	1
21. 能運用音樂要素設計教學活動。如：節奏、音色。	5	4	3	2	1	5	4	3	2	1
22. 能以多樣化的方式進行音樂教學活動。	5	4	3	2	1	5	4	3	2	1
23. 能適切運用教具輔助音樂教學。	5	4	3	2	1	5	4	3	2	1
24. 能操作音樂課常用的教學樂器。 如：三角鐵、鈴鼓、直笛。	5	4	3	2	1	5	4	3	2	1
25. 能應用樂器為曲調配和聲。如：吉他、鋼琴。	5	4	3	2	1	5	4	3	2	1
26. 能伴奏。如：吉他、鋼琴。	5	4	3	2	1	5	4	3	2	1
27. 能運用適當的伴奏軟體。	5	4	3	2	1	5	4	3	2	1
28. 能運用樂器進行單一曲調的移調或轉調。如：鋼琴、吉他	5	4	3	2	1	5	4	3	2	1
29. 能蒐集為兒童而創作的音樂作品。 如：兒童音樂劇、合唱曲	5	4	3	2	1	5	4	3	2	1
30. 能蒐集適合兒童演唱、演奏的音樂作品。 如：民謠、通俗音樂。	5	4	3	2	1	5	4	3	2	1
31. 能鼓勵學生參加音樂團隊或音樂活動。	5	4	3	2	1	5	4	3	2	1
32. 具備指導合唱的知能。	5	4	3	2	1	5	4	3	2	1
33. 具備指導合奏的知能。	5	4	3	2	1	5	4	3	2	1
34. 能指揮學生的合唱團。	5	4	3	2	1	5	4	3	2	1
35. 能指揮學生的樂團。	5	4	3	2	1	5	4	3	2	1
36. 訓練音樂團隊時，知道如何與其他指導老師溝通音樂上的要求。	5	4	3	2	1	5	4	3	2	1
37. 能處理音樂團隊運作相關行政的事項。 如：人事分配、時間安排、連絡溝通。	5	4	3	2	1	5	4	3	2	1
38. 具備經營學生音樂團隊的能力。 如：角色定位、資源整合、發展規劃、籌組後援會。	5	4	3	2	1	5	4	3	2	1
39. 具備行動研究的能力。	5	4	3	2	1	5	4	3	2	1

B 卷

40. 能指導學生進行專題研究。	5	4	3	2	1	5	4	3	2	1
41. 能組織教師或音樂專業的社團。 如：教師直笛團、柯大宜音樂教育協會	5	4	3	2	1	5	4	3	2	1
42. 能持續學習。 如：參加研習、進修、音樂社團或學會。	5	4	3	2	1	5	4	3	2	1
您認為以上題目是否已包括藝術與人文領域教師在「音樂課程、教學與評量」部份所需要的專業能力內涵？ <input type="checkbox"/> 全部包括 <input type="checkbox"/> 大部分包括 <input type="checkbox"/> 尚可 <input type="checkbox"/> 少部份包括 請寫下您認為應補充的項目：										

**若您對國小藝術與人文領域教師的音樂能力內涵有其他看法，請利用以下篇幅加以敘述：

～謝謝您的填答，請將整份問卷放入回郵信封並寄回～